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18-005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53号文核准，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300万元增加至8,4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8]312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公司于【 】年【 】月【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万股，于【 】年【 】月【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2018年8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0万股，于2018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00万元。
3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84,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4	<p>第一百二十一条：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书面表决。</p> <p>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其他方式召开，并由参会董事签字。</p> <p>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等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将其对审议事项的书面意见和投票意向在签字确认后传真至董事会办公室，并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后合理期限内将原件送至公司。</p>	<p>第一百二十一条：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投票表决、举手表决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p> <p>董事会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采用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其他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p>
5	<p>第一百九十八条：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实施。</p>	<p>第一百九十八条：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作变动。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